

靈壽節要淺註卷七

閩長樂陳修園念祖集註

男元犀靈石 參訂

孫男 心興 徽菴
心蘭 芝亭

全校字

門再晚生綿九林福年

脈診

脈度曰經脈爲裡。支而橫者爲絡。絡之別者爲



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

孫絡脈孫脈也。夫經脈內榮於肺腑。外經脈篇
絡於形身。浮而見於皮部。皆絡脈也。

曰經脈十二者。伏行分肉之間。深而不見。其

見者。足太陰過於外踝之上。無所隱故也。明此

二經脈之血氣。與脈外皮膚之氣血。皆生於胃

府。水穀之精。而各走其道。經脈十二者。六腑

腑。手足三陰三陽之脈。乃榮血之榮行。伏行於

分肉之內。深而不見者也。諸脈之浮而常見者

皆絡脈也。支而橫者。為絡。絡之別者。為孫。蓋

腑所生之血氣。精專者。獨行於經。勝榮行於

二經脈之中。其出於孫絡皮膚者。別走於經。別

經別者。肺腑之大絡也。蓋從大絡而出於絡。別

皮膚下行者。從足太陰之絡而出於足跗之

故。其常見者。足太陰過於外踝之上。無所隱

也諸脈之浮而常見者皆絡脈也六經絡三

明少陽之大絡起於五指間上合肘中

從上

明少陽之絡注於尺膚以上魚而散於五

曰手陽明少陽之大絡起於五指間上合

謂行於皮膚之氣血從手陽明少陽之大

於五指間復從五指之井溜於脈中而與

之血氣上合飲酒者衛氣先行皮膚先充

於肘中也

絡脈先盛故衛氣已平榮氣已滿而經絡

大盛

脈之卒然盛者皆邪氣居之留於本末不

動則

熱不堅則陷且空不與衆同

玉板篇曰胃者水

殺血氣之海也海

中國醫藥大學圖書館藏

之所行。雲氣者。天下也。胃之所出血氣者。經隧也。經隧者。五腑六腑之大絡也。繆刺篇曰。邪客於皮毛。入舍於孫絡。留而不去。閉塞不通。不得入於經。流溢於大絡。而生奇病也。是血氣之行於脈外者。外內出入。各有其道。故復飲酒者。以證明之。夫酒者。水穀之悍液。衛者。水穀之悍氣。故飲酒者。液隨衛氣而先行皮膚。是以面赤而小便獨先下。蓋先通調四布於外也。津液隨衛氣先行皮膚。先充絡脈。絡脈先盛。衛氣已平。榮氣乃滿。而經脈大盛。此血氣之從皮膚而絡絡而脈。脈而經。蓋從外而內也。如十二經脈之卒然盛者。皆邪氣居於脈中也。本末者。謂十二經脈之有本標也。如留於脈而不動。則熱不留於脈。則脈不堅。而外陷於膚空矣。此十二經脈之留行出入。不與絡脈大絡之衆同也。

是以知何脈之動也。何以

知經脈之與絡脈異也。曰經脈者常不可見。其虛實也。以氣口知之。脈之見者皆絡脈也。以見知何脈之動也。以氣口知之。氣口者手太陰之兩脈口也。此言榮血之行於十二經脈中者。乃伏行之經脈。以手太陰之氣口知之。血氣之行於皮膚而見於絡脈者。候見於人迎氣口也。此節凡四轉。蓋以申明十二經脈之血細子無以氣與皮膚之氣血各有出入之道路。細子無以明其然也。曰諸絡脈皆不能經大節之間。必行絕道之出入。復合於皮中。其會皆見於外。故諸刺絡脈者。必刺其結上。甚血者雖無結。急刺之。

以寫其邪。而出其血。留之發為痺也。

此復申明上文之義

蓋假病。刺以證血氣之生始出入。當先度其骨節大小廣狹。而脈度定矣。蓋十二經脈皆循於骨節間。而為長短之度。其絡脈皆不能經夫節之間。必行絕道而出入。絕道者別道也。蓋胃府所出之血氣。行於經別者。從經別而出於絡脈。復合於皮中。其血氣色脈之會合。皆見於外。故刺諸絡脈者。必刺其結上。甚血者。雖無結急。取之以瀉其邪。而出其血。留之發為痺也。經云。病在陰者。名為痺。蓋皮膚絡脈之邪。留而不瀉。則入於分肉筋骨之間。而為痺。與邪居經脈之中。留於本末。不動。則熱之不同也。凡診絡脈。脈色青。則寒。且痛。赤

則有熱。胃中寒。手魚之絡多青矣。胃中有熱。魚

者寒熱氣也其青短者少氣也凡刺寒熱者

多血絡必間日而一取之血盡乃止乃調其虛

實其青而短者少氣甚者瀉之則調其虛也

不得言則急坐之也

血氣皆見於皮之部也胃中寒手魚之絡多青

胃中熱魚際絡赤蓋皮絡之氣血本於胃府所

生從手陽明少陽注於尺膚而上魚也氣者三

陰三陽之氣胃府之所生也少氣甚者瀉之則

悶氣血虛而不能行於外也悶甚則仆不能言

者謂陰陽六氣生於胃府水穀之精而本於先

靈素集注節要

卷乙

脈診

四



素

天之水火也。少陰之氣厥於下，則仆不能言。故悶則急坐之，以啓少陰之氣也。

五臟則論曰：氣口何以獨爲五臟主。

氣口，手太陰之兩脈也。

口也。五腑之氣皆變見於氣口，故爲五臟主。此論水穀入胃，以養五腑。五腑之精氣復榮於脈，而見於氣口也。蓋水穀之清者榮於五腑，水穀之濁者出於六腑。清中之清者榮於經脈，清中之濁者復傳化於腸胃膀胱。此節論飲食於胃，有氣味清濁上下出入之分。當知奇恒之府亦受清中之清者也。曰胃者，水穀之海，六腑之大源也。五

味入口存於胃，以養五腑。氣口亦太陰也。是

以五臟六腑之氣味皆出於胃，變見於氣口。

水穀

入胃由足太陰脾肺轉輸以灌漑四腠然水入於胃又由手太陰肺脾之通調四布穀入於胃淫精於脈肺朝百脈輸精於皮毛毛脈合精行氣歸於府是五腑六腑之氣味皆由於胃是於氣口故曰氣口亦太陰也言足太陰轉輸穀之精而手太陰亦為胃以養五臟氣是於氣口也皆見於氣口也故五氣入鼻存於心肺心肺有病

而鼻為之不利也

心肺居上為陽肺乃心之蓋而主氣開竅於鼻故引肺象

論而言味歸陰而氣歸陽也。道書云鼻為天門口為地戶。

經脈別論曰食

氣入胃散精於肝淫氣於肋

肝者土之勝制則生化故散精於肝

肝者筋其應故淫氣於筋經曰穀入於胃脈道乃通血氣乃行是榮衛氣血皆水穀之所資生



而水穀入胃。各有淫散輸轉之道。故又食氣入
必先知經脈生始之原。而後知病脈也。

胃濁氣歸心。淫精於脈。

經曰。受穀者。濁胃之食。氣。故曰。濁氣。胃絡上通。

於心。故入胃之食。氣歸於心。子合母
實也。心氣通於脈。故淫精於脈也。

脈氣流經

經氣歸於肺。肺朝百脈。輸精於皮毛。

脈氣者。水穀之精氣。

而行於經脈中也。經大經也。言入胃之穀氣。淫氣於脈。百脈之經氣。總歸於大經。經氣歸於

肺。是以百脈之氣。皆朝會於肺。毛脈合精。行氣

也。肺合皮毛。故復輸精於皮毛。

於府。經云。血獨盛。則淡滲皮膚。生毫毛。夫皮膚

六腑為陽。故先受氣。

腑精神明。留於四臟。

府府之津液相成。

而神乃自生也。穀氣入胃，淫精於脈，乃傳之肺。氣散精，行氣於府，府精留於四腑，以養五臟之氣。故曰：穀入於胃，乃傳氣歸於權衡。權衡以平，氣口成寸，以決死生。權衡平也，言脈之浮沉出入陰陽和平，故曰權衡。

衡以平氣口。手太陰之兩脈口成寸者，分寸為寸也。言五腑六腑受氣於穀，淫精於脈，變見於氣口，以決其死生。飲入於胃，游溢精氣，上輸於脾，脾氣散精，上歸於肺，通調水道，下輸膀胱，水精四布，五經並行。入胃之飲，精氣上輸於脾，脾氣散精，上歸於肺，蓋脾主為胃行其精液者也。

肺應天而主氣，故能通調水道，而下輸膀胱，所謂地氣升而為雲，天氣降而為雨也。水精四

布者。氣化則水行。故四布於皮毛。五經並行者。通灌於五腑之經脈也。平脈篇曰。穀入於胃。脈道乃行。水入於經。而血乃成。故先論食。而後論其飲焉。合於四時。五臟陰陽揆度以爲常也。五腑五行之氣也。揆度度數也。總結上文而言。經脈之道。合於四時。五行之次序。陰陽出入之度數。以爲經脈之經常。脈要精微論曰。夫脈者。血之府也。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

心大則病進。

此言脈所以候陰陽氣血也。血行脈中。故爲血之府。榮氣宗氣行於

平。脈短則氣病矣。心主血脈。數乃熱迫所生。則煩心。大則病進於脈內。上二上盛則氣高。下盛

句辨脈氣。下二句審血脈。

上盛則氣高。下盛

月身代則氣衰。細則氣少。濇則心痛。寸口盛則
盛。主氣上升而氣高。下盛謂尺中脈盛。主氣
逆而為脹。代脈者動而中止。不能自起。上
衰敗也。辨脈篇曰。榮榮如蜘蛛絲者。陽氣衰也。
言脈中之榮氣。宗氣不足。是以脈細如蠶絲。
少血則心脈其四時動奈何。知病之所在奈何。
虛而痛矣。脈其四時動奈何。知病之所在奈何。
知病之所變奈何。知病乍在內奈何。知病乍在
外奈何。請問此五者。可得聞乎。
此論脈合陰陽四時診脈而知
病之所在。病成而變為他病。候尺寸以分腑府
之外內。上下左右。曲盡其脈。要精微之理。故復
設此而問焉。曰。請言其與天運轉大也。
言人之陰陽出入與天道

運之大。萬物之外。六合之內。天地之變。陰陽之

應。彼春之暖。爲夏之暑。彼秋之忿。爲冬之怒。四

變之動。脈與之上下。

寒暑相推而歲成一陰一陽之謂道。言四時之氣總

屬寒暑之往來。脈應四時之變。亦與陰陽之氣總

下耳。天氣包乎萬物之外。運轉于六合之內。其

變動之應。彼春之暖。爲夏之暑。言陽氣從生升

而至于盛長也。彼秋之忿。爲冬之怒。言陰氣自

清肅而至于凜冽也。此四時陰陽

之變動。而脈亦與之上下浮沉。

以春應中規

夏應中矩。秋應中衡。冬應中權。

此論脈應四時之變也。規者所

以爲圓之器。春時天氣始生。其脈軟弱輕虛而

滑。如規之圓轉而動也。矩者所以爲方之器。夏

時天氣方正。其脈洪大。如矩之方正而盛也。
時天氣始降。其脈浮平。有如衡之平準也。冬。初
天氣閉存。其脈沉石。是故冬至四十五日。陽

微上。陰氣微下。夏至四十五日。陰氣微上。陽氣

微下。陰陽有時。與脈為期。期而相失。如脈所分

分之有期。故知死時。此言四變之動。總屬陰陽

四十五曰者。從冬至而至立春。從夏至而至立

秋。冬至一陽初生。陽氣微上。陰氣微下。至春而

陽氣始升。至夏盛長。而陰氣下藏矣。夏至一陰

初生。陰氣微上。陽氣微下。至秋而陰氣清涼至冬

凜冽。而陽伏藏矣。陰陽升降出入。離合有期。而

脈亦與之相應。如期而脈氣相失。則知脈之所

分。分之有期。微妙在脈。不可不察。察之有紀。從故知死時也。

陰陽始。始之有。經從五行。生生之有。度四時。

宜。承上文而言。脈應陰陽。四時之微妙。不可不細察焉。紀綱也。察脈之綱領。當從陰陽始。即

冬至陽氣微上。夏至陰氣微下。陰陽上下。自有經常之理。然又從五行而生。如春木生夏火。上

生長夏土。土生秋金。金生冬水。水生春。補瀉勿

木。生之有度。而四時合五行相生之宜。補瀉勿

失。與天地如一。得一之情。以知死生。夫四時有未

不至。至而太過。至而不及。而人亦應之。是以脈

之不及。則補之。太過。則瀉之。與天地四時之大

過不及。治之如一。與天地陰陽之道。合之如一。

焉。得一之情。可以知死生矣。如肝象論之所謂



謹候其時氣可與期。失時反候五治不分。內生。亡不能禁。此因天地四時之氣而為人死生也。如平脈篇之所謂寸脈下不至關為絕。尺脈上不至關為陰絕。此脈與天地四時之氣期而相失。是故聲合五音。色合五行。脈合陰陽。聲合天地之五音。色合天地之五行。脈合天地之陰陽。而始能得一之情。以知死生也。通評虛實論曰。何謂虛實。曰邪氣盛則實。精氣脫則虛。邪氣者風寒暑濕之邪。精氣者榮衛之有強弱。故精奪則虛。奪失也。或為邪所奪也。曰虛實何如。曰氣虛者肺虛也。氣逆者足寒也。非其時則生。當其時則